

金門縣房屋稅徵收率

(103年7月1日-113年6月30日)

類別	項目	法定稅率	本縣徵收率
住家	自住	1.2%	1.2%
	公益出租人	1.2%	1.2%
	非自住	1.5%-3.6%	1.5%
非住家	營業、私人醫院、診所、自由職業事務所	3%~5%	3%
	人民團體等非營業	1.5%~2.5%	1.5%